

证券代码：873384

证券简称：瑞克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 1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首席合伙人：王晖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5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54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9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0,165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1,688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9,238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A	农、林、牧、渔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F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145.12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524.4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

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3 名业从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罗炳勤先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签署或复核了北京方富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益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孟庆福先生，2014 年 09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 08 月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山东晨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大亚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吕凯先生，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签署或复核了山谷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汉卫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罗炳勤	2024 年 1 月 12 日	警示函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有关要求，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的规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3.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罗炳勤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孟庆福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4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5 万元。

本期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期间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是按照市场定价，并经过双方协商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和信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相关材料，我们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能够谨慎勤勉，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能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审计工作的要求，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我们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足够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较好地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大连瑞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